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2023 年自主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资格复审公告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2023 年自主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资格复审工作即将开始，将对报考我校并通过资格初审的应聘者在资格复审时间内进行复审。具体要求如下：

一、资格复审时间、地点

时间：2023 年 5 月 20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2:00~5:30），资格复审采用现场资格审查的方式进行，不同岗位资格复审具体时间安排见附件 1。

地点：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宁夏银川市西夏区文萃北街职业教育园区）竞新楼一楼。

联系人：任老师 安老师

咨询电话：0951-2135149

二、资格复审提供的材料

1. 应聘者须提供有效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岗位要求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两份）；

2. 往届高校毕业生及目前已经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的应届高校毕业生须提供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两份），均须通过教育部学信网（www.chsi.com.cn）

在线查询验证并打印《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一式两份）；

3. 目前尚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的应届高校毕业生，须提供由本校毕业生就业指导部门签署意见的毕业生就业推荐表原件和复印件（一式两份）以及由学校教务或研究生管理部门出具并加盖公章的毕业证明原件，并通过教育部学信网(www.chsi.com.cn)在线查询验证打印《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一式两份）。应届毕业生取得毕业证、学位证时间截止 2023 年 7 月 31 日前；

4. 留学归国人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一式两份），认证书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7 月 31 日；

5. 在职人员须提供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同意报考证明原件；

6. 政治面貌要求为中共党员的职位，须提供本人组织关系所在党组织出具的党员证明材料原件；

7. 要求具有行业企业工作经历的岗位须提供相关行业企业人事部门开具的工作经历证明原件、劳动合同复印件及社保缴费证明（宁夏地区社保缴费明细可登录“我的宁夏”下载）；

8. 要求本硕专业一致的岗位须同时提供本科学历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一式两份），并通过教育部学信网(www.chsi.com.cn)在线查询验证打印《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一式两份）；

9. 所有应聘者还须提供以下材料：《宁夏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应聘者资格复审表》（附件 2），需认真填写表格内容并正反打印（一式两份）。

三、资格复审要求

1. 请应聘者按通知要求，携带相关证件及证明材料，按时进行资格审查，因证件及证明材料不齐全的，不予资格审核，逾期不再受理。

2. 资格复审实行应聘者信息诚信承诺制，凡弄虚作假者，一经查实，取消应聘资格。

3. 应聘者应保持联系方式畅通，因联系方式不畅通而造成的后果由应聘者承担，凡在资格复审时间截止时仍未向我校提供证件及有关证明材料的，视为弃权。

4. 若应聘者本人不能参加资格复审的，可委托他人（只限一人）持委托书及委托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相关复审材料原件、复印件进行资格复审。

附件：1.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2023 年自主公开招聘工作人员资格复审岗位一览表

2. 宁夏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人员应聘者资格复审表（正反打印）

宁夏职业技术学院 宁夏开放大学

2023 年 5 月 11 日